

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106年常態編班實施計畫 教務處(註冊&資訊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7/3 13:09:10

一、新生編班方式及原則：

1. 依106年5月13日新生學力測驗（採本校學力測驗試題(包含國語、英語、數學)）S型編班。
2. 校內公開編班並依測驗成績高低順序，於區分為男女二組後以S型排列，平均分配人數於三個班級。起始班級以公開抽籤決定。
 - (1) 以國語60分、英語40分、數學100分加總分數為主
 - (2) 三科總分相同者，則依國語、數學、英語分數高低排序
 - (3) 國語、英語、數學分數三科分數均相同者，依姓名筆劃多寡排序(筆劃多者在前)
3. 通知七年級導師到場親自抽籤，無法親自抽籤者由現場家長代表代抽。
4. 編班後補報到之新生，依據編班順序分配其就讀班級。編班順序以公開抽籤決定。

二、編班附則：

1. 學生為雙(多)胞胎者，得依家長提出意願，選擇編於同班或不同班，但不得選擇班級。
2. 學期中轉入之學生依序編入學生較少之班級，依據編班順序分配其就讀班級。
3. 中輟生復學或轉出生再轉回編入原班。